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以现场方式出席的有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昌荣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结果如下：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意提名林齐华先生、陈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 2 名监事候选人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任期三年，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任命日起算。

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林齐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选举陈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13 日